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緣起

為促進國家語言之傳承、復振及發展，我國於108年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明定「臺灣手語」為國家語言之一，並規定「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應於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教育部於110年12月訂定發布臺灣手語課程綱要，自111學年度起，依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為增進臺灣手語教師課程教學之專業知能，爰辦理本次增能研習。

貳、目的

- 一、增進臺灣手語教師之手語專業，提升臺灣手語課程之教學品質。
- 二、啟發學生學習臺灣手語與聾人文化之興趣，提升學生之學習效果。
- 三、落實臺灣手語課程教學與聾人文化之傳承。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肆、參加對象：已取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112學年度第2學期有實際授課者，請務必參加。

伍、研習日期

- 一、113年1月25日（星期四）、113年1月28日（星期日），請擇一日參加，時間為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
- 二、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300人，若師長報名時已達人數上限，可選擇另一場參加。

陸、研習地點：本次研習為線上視訊課程，使用 Cisco Webex 平臺操作，敬請參與教師備有攝影鏡頭、麥克風及喇叭等視訊功能之電腦設備。

柒、課程時間、主題及講師

時間	主題	主持人/講師
09：10—09：30	報到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時間	主題	主持人/講師
09：30—09：4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09：40—12：00	【主題一】 臺灣手語—課程教學中的擴充延伸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張榮興教授
12：00—13：30	休息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13：30—15：50	【主題二】 臺灣手語—課程教學中 提問與互動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林建宏助理教授
15：50—16：10	閉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捌、報名方式

一、採網路報名方式，請於113年1月12日（星期五）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https://reurl.cc/dmoM36>。



二、已取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請經服務學校同意之後，始可報名參加。

三、承辦學校113年1月19日（星期五）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情形及課程連結。

四、本次研習安排手語翻譯員，相關事宜請逕洽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鄭先生，連絡電話為04-755-2009轉811，聯絡信箱為 t0411@mail101.nhes.edu.tw。

玖、請學校務必依錄取通知，惠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

拾、教師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拾壹、辦理本次研習所需費用由本署委託國立和美實驗學校「113年度臺灣手語教材編輯、審查等其他配套籌備工作實施計畫」經費支應。